

莱阳市柏林庄街道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柏林庄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莱阳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莱阳市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各级党委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决策部署，深化改革创新，规范公开平台，拓展公开渠道，加强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回应，不断提高公开实效，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提供优质公共服务。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街道党工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亲自部署并提出明确要求，将领导分工、机构职能等重要信息在政务信息公开专栏里及时公开发布；二是认真开展培训。要求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信息公开相关知识，提高专业素养。召开了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突出重点，对重点信息、重要政策及时、主动公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性，扩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覆盖面；三是完善信息发布机制。建立各科室、单位、村庄政务信息报送制度，及时汇总辖区内信息资源，根据信息公开的相关要求研究确定信息发布重点，分析可能出现的新闻热点，引导网络舆情。

2019年，柏林庄街道针对群众关注的各方面事项，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公共服务平台、网上民声等方式和途径进行回应解读，设立热线电话（7470100、7470669）以便及时答复公众询问。今年以来共回应、解读包括精准扶贫、医疗保险、美丽乡村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等公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共159件，回复率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各科室、各单位依法公开、主动公开的意识仍需进一步加强；二是信息主动公开的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拓展、相关栏目还需进一步细化；三是信息公开方面自主创新能力不足。

针对存在问题，街道积极改进，措施如下：

一是加强领导，强化认识，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提高机关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切实加强领导，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科室抓落实”的工作体系，继续抓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深入推进项目建设、财政资金、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信息公开。

二是继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并严格落实，加强信息公开保密检查，确保单位和个人不出现失泄密的情况。

三是围绕中心工作，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热点难点问题、重大决策及时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和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